工程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确认单

编号：

项目名称	悠然居项目	施工单位	杰安建筑智能工程（河南）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悠然居项目主楼及地库消防工程	合同编号	BLT. JA. 057 和 BLT. JA. 057-补 001

致：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悠然居项目主楼及地库消防工程》施工合同及其补充协议：

消火栓、喷淋、通风：每批次消火栓系统完成、喷淋系统完成、地下车库防排烟系统（不含风机）完成、（除泵房与控制室设备安装）后支付至地下车库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65%；

风机、电系统穿线：每批次风机安装完成、地下车库火灾报警系统完成（不含面板、设备）（除泵房与控制室设备安装）、应急照明系统完成（不含灯具）、防火门监控系统（不含设备）、卷帘门监控系统（不含设备）后支付至地下车库已完工程造价的 65%；

公共支架：每批次全部施工完成（包含泵房与控制室设备安装），联动调试符合设计要求，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且经甲方监理验收确认无误，支付已完工程量价款的 75%；

现申请本次进度款：485277.29 元（大写肆拾捌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贰角玖分），请予以审批。

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描述	1、质量情况符合要求； 2、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要求； 3、进度满足合同要求。 施工单位：杰安建筑智能工程（河南）有限公司 日期：

监理单位审核意见：	建设单位审核意见：
3#、4#楼消防就绪、喷淋、通风、强电、4#16分区风机安装完成、消防系统完成。 监理工地专用章 (108) 签字：刘宁波 日期：2024.10.23	3#、4#楼消防就绪、喷淋、通风、防排烟及4#16分区风机安装完成。 2024.10.23 2024.10.23 签字：陈卓 日期：2024.10.24

注：本表由监理单位填报，工程部和监理单位进行审核、确认，必要时须成本合约部到现场共同核实。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。